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GEND STRATE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7樓170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省覽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將作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提呈(無論是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i)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深圳枋濬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深圳市招華會展實業有限公司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內容有關建議租賃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空港新城會展灣里岸廣場項目正在開發的5號樓第1層至第13層的若干部分(「該等物業」)(附有「A」標記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茲鑒別)及謹此批准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

- (ii)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簽署、簽立、完善、交付及作出彼等酌情認為就全面進行及落實租賃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而言屬必要、合適、適宜或權宜的所有文件、契據、行動、事宜及事項(視乎情況而定)，及同意作出本公司董事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有關變更、修訂或豁免，惟前提是有關變更、修訂或豁免與租賃協議所載條款並無根本上分別。」

承董事會命
栢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富兒
謹啟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
17樓1702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可生效。
3. 為確立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4.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如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5. 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按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登載。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6. 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快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閣下在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該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7. 若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九時正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舉行或休會後另再舉行續會。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legend-strategy.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公佈，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8. 經考慮COVID-19疫情，本公司將在大會現場實施以下預防及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i)所有與會人士必須進行強制體溫檢查及健康申報；(ii)所有與會人士在進入會場前及進行股東特別大會期間必須全程佩戴外科口罩；(iii)將不會提供／供應公司禮品、茶點及咖啡／茶；(iv)會場內所有座位之間將保持至少1.5米的距離，以保持與會人士之間的安全距離；及(v)與會人士如需接受香港特區政府規定的隔離檢疫，或與正在接受隔離檢疫及／或出現上呼吸道疾病症狀及／或類似流感症狀的人士有緊密接觸，均可能不獲批准進入會場。有意出席大會的任何人士一旦拒絕遵守此等規定或本公司施加的任何內部規條或體溫超過攝氏37.5度或有任何其他身體不適，本公司保留拒絕有關人士參與大會之權利。本公司提醒與會人士應因應其個人情況，謹慎考慮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風險。

為確保遵守香港特區政府最新的集會限制，在會場內親身出席大會的與會人士人數將受到限制。股東及／或其受委代表將以先到先得的方式獲准進入會場。本公司將根據香港特區政府及／或監管機構的現行規定或指引，或根據COVID-19疫情的發展而實施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預防措施。

鑒於香港COVID-19疫情的情況不斷變化，為了股東及其他與會者的健康及安全著想，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就決議案投票，而非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由於COVID-19疫情的發展可能無法預測，本公司可能需要在短時間內改變股東特別大會的大會安排。股東務請留意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egend-strategy.com)，以瞭解有關安排及／或將採取的進一步預防措施的進一步公佈及更新。

9. 本通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因應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武先生(行政總裁)

鍾天昕先生

非執行董事：

袁富兒先生(主席)

胡性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吉林先生

杜宏偉先生

李舟女士